

# 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潼发改审〔2019〕367号

## 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陈抟故里景区沿江步道工程概算的批复

重庆市潼南区旅游开发（集团）有限公司：

你司《关于申请批准陈抟故里景区沿江步道工程概算的函》（潼旅投〔2019〕150号）及相关资料收悉，该项目属于2019年新增建设项目。按照《重庆市潼南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》（潼南府发〔2017〕13号）有关规定，经研究，我委原则同意你单位报送的投资概算，现就有关事项批复如下：

- 一、项目名称：陈抟故里景区沿江步道工程。
- 二、项目代码：2019-500152-48-01-103417。
- 三、建设地点：崇龛镇陈抟故里景区。
- 四、建设性质：改建。

**五、项目责任单位及责任人：**重庆市潼南区陈抟故里旅游开发有限公司，李建民。

**六、项目日常监管单位及责任人：**重庆市潼南区旅游开发（集团）有限公司，谭星。

**七、建设规模及内容：**改建总面积约 3600m<sup>2</sup>。主要内容包括：路基整形，碎石基层，20cm 厚 C20 砼垫层、5cm 厚 AC-16 改性沥青砼面层面积约 3600m<sup>2</sup> 等。

**八、项目总投资概算及资金来源：**项目总投资概算 175.67 万元。资金来源：业主自筹。

**九、建设工期：**3 个月。

**十、其他要求：**

1.严格按照《重庆市潼南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》（潼南府发〔2017〕13号）开展相关工作，精心组织项目实施，处理好邻避问题；同时，要做好与项目区内其他相关项目的有效衔接，避免重复建设。

2.要建立相关的安全管理体系和制度，消除各类安全隐患，做到安全施工、文明施工、规范施工，保障项目顺利实施。

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19年12月16日

行政审批专用章

---

抄送：区财政局，区审计局。

---

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

2019年12月16日印发

---